

王华 著

花河

河流水，水流花，

人面似花，人命如水。



人民文学出版社

王华 著

花河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花河/王华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

ISBN 978-7-02-010040-8

I. ①花…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78146号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12千字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9.5 插页3

版 次 2014年9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0040-8

定 价 2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我家乡那条河叫花河，两岸的女人都喜欢以花为名。比如红杏，比如白芍。

0

白芍往衣服里填布团企图吸引男人目光的时候才十三岁。这并不是因为她性早熟。她跟所有十三岁的姑娘一样，对性的了解还相当肤浅。她这样做是因为那时候她已经为自己定下了一个重大的人生目标——嫁给一个一直被她们称为王土爷的地主。

一个十三岁的脑袋被迫去思考人生重大命题的时候，往往都是茫然而无措的，但白芍却能思路清晰，而且冷静铺排。实际上在那场空前强大的鱼鳅症降临我们花河之前，白芍的表现并没有什么过人之处，她和妹妹红杏一样平常。可那一年我们花河两岸整整齐齐犯上了鱼鳅症，不管男女老少，地主还是佃农，一齐叫肚子痛。整整齐齐叫了十来天，好多人就给“鱼鳅”整死了。这些死去的人中，包括白芍和红杏的父母，和白芍未来的婆婆。

婆家少了口人，白芍又成了孤儿，人家就要来把白芍娶过去。男

人叫王虫,比白芍大上七八岁,早猴急急想娶媳妇了。可是白芍却说,我看我还是把妹妹养大点儿再说吧。在白芍看来,王虫家跟她们家一样,也是地主王土的佃农,嫁过去跟不嫁过去也没区别。

白芍不得不认真思考她和妹妹的未来。

那一阵,没被鱼鳅症夺走生命的人们,并没有因为自己的幸运而有多高兴。我们都给这场前所未有的强大的鱼鳅症吓得不轻,随时随地都抱着肚子,警惕着鱼鳅症随时来袭。况且,我们多半都不同程度地失去了亲人,因此我们的脸上一直还保持着忧伤。只有白芍是另一个样子。我们一点也看不出白芍的忧伤和警惕。我们倒是看出她的圆脸变得长些了,孩子气几乎看不见了。过一小阵儿,就到了秋收期,大家都忙着收苞谷,割稻子。白芍也带着妹妹到了田间,但她不是去收庄稼,而是去卖庄稼。她找到了两个愿意买她家庄稼的人,她带着他们来到地头,讨论这一块地里的苞谷能值多少钱,那一块田里的稻子又能管多少钱。在价钱的问题上,别人也没太欺负她,因此,收庄稼的人就不是白芍了。

白芍把她家的庄稼全卖掉了,只留了点够她和妹妹糊半月口的口粮。她没有给自己留退路,她的目标就是进王家。刚收下庄稼十天不到,王家就来人催租了。这个时候,白芍就说,我家没啥子交的。人家问,你家的粮呢?白芍说,还在地里就抵了债,没粮。人家问,钱呢?白芍说,要有钱,还拿粮抵债吗?人家问,那咋办?白芍说,你们把地收回吧,我们两个也种不了。人家说,地收回是一回事,今年的租是另一回事。白芍不吭,一副没商量的表情。

王家办这事的人是朱大秀,是地主婆巫香桂一手培养起来的得力助手。王家虽是地主,家业也没大到不要管家就管不下的地步,但

王土不管事。王土天性好玩，一辈子就喜欢个遛狗下棋，早些年他也收过租，但人家要是提出拿一只狗仔顶一份租，他想都不想就会同意，遇上没狗仔又想欠租的，要是会下棋，他便让人家陪他下棋来顶租。因此，他只干过一季，巫香桂就让他下课了。一开始她自己去收，去时便带着朱大秀。朱大秀是巫香桂的外甥，信得过。小伙子又机灵好学，三两季，巫香桂就把他带出来了。而且青出于蓝胜于蓝，那家伙收租比巫香桂还玩得狠。以往巫香桂收租带着他，后来他收租就带条狗，狗是那种最凶的狗，浑身上下的毛都直楞楞刺着，连脸上的毛也跟身上一样长一样刺着，眼睛永远都处于充血状态，很像一些个不修边幅却又整天酗酒的恶棍。这恶棍会看朱大秀的眼色，要是朱大秀被谁惹得不高兴了，它就会攻击谁。那可不是简单的攻击，它同时还是个投机主义者，替主人办事的时候也是要捞点好处的。通常情况下，它会给自己争取到一块人肉，那肉带着一股汗味儿，它会把它囫囵吞下，等肚子自己慢慢去消化。

但狗没咬白芍，因为朱大秀并没表示他很生气。朱大秀说，你要是交不起租，就要拿你去当丫头抵，你不怕？白芍没吭声。白芍不吭声不是因为她害怕拿她去当丫头抵债，而是因为朱大秀正在往她设下的套子里钻，这让她不得不拼命让自己保持冷静，生怕不注意露了馅坏了她的大事。

朱大秀说，不吭气也交不了差，你和你妹妹就到王家干活抵你家欠下的租子，什么时候抵完，什么时候回来。

白芍说，抵就抵。

就带上妹妹红杏跟朱大秀走。红杏哭，她扯两下她，对着她耳朵说，别哭，听姐的，保证你有好日子过。九岁的红杏当真就不哭了，未

来是个什么样子她也看不见，也没有足够的阅历向她证明去王地主家就不好，她只知道，姐姐有主意，听姐的没错。

朱大秀带回白芍和红杏，巫香桂并不高兴。两张嘴哩，又是吃长饭的，干活又干不了个啥子，你以为划算？她对朱大秀说。

一边的王土听了便打哈哈说，哪能又想马儿跑，又想马儿不吃草呢？说着还跟白芍和红杏挤眉弄眼，好像他跟她们是一个队列的。巫香桂看不惯王土那副德性，恨一眼走开了。红杏就吃吃笑，因为王土刚刚冲她做了一个怪相。白芍也想笑，但她忍住了。

朱大秀得赶紧跟过去，巫香桂的不高兴对于他来说很是问题。巫香桂在生气，他又不好多嘴，只好先跟着。

王土笑完了就走了，他叫上了他的狗。他遛狗去了。

朱大秀又回来了，用了一种很跋扈的神气冲她们喊，快跟我过堂屋去。

白芍和红杏跟着他到了堂屋，看见巫香桂坐那儿吸着一根长烟斗。那齐人高的长烟斗是王土的爹留下来的，代表着王家的权威，王土不吸烟，又对权威没兴趣，巫香桂就当仁不让地接过来了。巫香桂实际上也并不那么爱抽烟，但既然那根烟斗代表着权威，抽烟带来的满口辛辣就算不了什么了。遇上家里要做出什么重大决定的时候，那根长烟斗确实给她增添了不少威风。

除了巫香桂和朱大秀，堂屋里还站着老妈子梨花婶。看起来梨花婶刚刚受过气，委屈扭结成一张绉皮绷在她脸上，一触即发的样子。白芍和红杏刚进门就撞上了她的火药枪。“就是你两个小戾呀？我还以为是哪两个……”结果巫香桂没让她骂，巫香桂只威严

地“嗯”了一声，她就无可奈何地把嘴闭上了。但把嘴闭上并不等于她就不恨了，因为白芍和红杏来了，她就被巫香桂辞了。她都在王家干了三年了，从巫香桂生下她的心肝儿子那天她就来了，是她把王家的香火棍子一把屎一把尿带到了三岁。虽说后来还是给那场恐怖的鱼鳅症夺走了生命，夭折了，但她的苦劳是阎王也抹不去的呀。

辞她的虽说是巫香桂，但她把怨恨转嫁到了白芍和红杏的头上。巫香桂不让她骂，她就扑上去撕白芍，要把她撕碎了吞进肚里才算解恨。当然这也没能得逞，现在白芍和红杏都是王家的人了，她怎能想撕就撕？朱大秀两下把她掀开，她就只好暂时按住火气，把一口一口的愤怒往肚子里吞。你看她那样子，就不会怀疑她的愤怒极有可能把她噎死掉。她吞得很艰难。

巫香桂开始说话了。

你们两个小疙瘩听着，留下你们，梨花婶就得回家，是你们夺了她的饭碗。

白芍说，是你们叫我们来抵租的，要是不想留下我们，那我们现在就走。

巫香桂恨了她一眼，她不喜欢下人顶她的嘴，更何况还是个小女孩。她狠吸一口烟，再把烟雾猛吐出去，然后接着说话。当然得留下你们，要不你们用啥子来抵租啊？她说。但是你们一来，梨花婶就得回去了，所以，梨花婶这一年的工钱就得你们开……

白芍打断她说，这不对头，梨花婶是给你们家干活，又没给我们家干活。

巫香桂这一回竟然很耐心地让白芍把话说完了。然后她似乎突然觉得白芍这样跟她顶嘴也蛮有意思的，她对白芍往下的表现表露

出极大的兴趣，她向白芍倾着身子，面露柔和，说，可你们要是不来，梨花婶就用不着回家，这账怎么也得算到你们头上，即使我们王家不这样算，梨花婶也是要这样算的。

她把话说完就紧盯着白芍，想看她的嘴里还能蹦出啥词来。白芍在她的注视下沉默了一小会儿，然后说，你们想怎么算就怎么算吧。

巫香桂没想到她就这么投降了，表情里透露出意犹未尽和失望来。梨花婶突然喊了起来，这不是整死我了？！巫香桂说，王家不会少你的工钱，不过，这工钱得算到她们两个的头上，就是说，得她们给你。梨花婶说，那不等于没有？就她们两个小屁，卖肉都抵不了我的工钱。巫香桂说，王家还是很好说话的，这样吧，让她们拿出两年时间来顶你的工钱，她们干完两年，我就给你工钱。又回头对白芍说，至于你们的债，得从两年以后才开始抵。梨花婶又喊，这不对头！巫香桂说，我说对头就对头，没啥子不对头的。

这一场算计给巫香桂带来了巨大的快乐，白芍却很不屑。晚上，两姐妹睡下的时候，白芍对红杏说，老巫婆会算计，她却不晓得我们正好想在她家长期做下去。

红杏说，我不想长期。

白芍说，长期，我们一定要长期。

红杏说，反正我不想。

白芍说，不要没出息，听姐的。

白芍说，其实巫婆喊梨花婶回家并不是因为我们来了，而是巫婆的小儿子死了，她在这里已经没用了，但我刚才没揭穿，我怕巫婆不高兴。你记住，以后，我们尽量不要惹巫婆不高兴。

至此，白芍算是完成了她那个人生重大目标的第一步，因此她可以长长地舒一口气了。

1

白芍完全顶替了梨花婶。除了没娃儿要带以外，王家的做饭，喂猪喂狗，洗衣清扫完全落实于白芍。红杏因为还小，巫香桂就让她放牛。王家的五头牛原本是由长工李河水家的小儿子李石头放的，现在巫香桂让石头跟他爹下地，让红杏顶替石头放牛。

白芍对这个结果很满意。

因为满意，白芍就全心全意。巫香桂很快就发现，她比梨花婶干得还要卖力，而且有些活比梨花婶做得更好。甚至在对待牡丹的问题上也比梨花婶要有耐心。牡丹是巫香桂的大女儿，也十三岁，被她惯得一身毛病，每天不变着方儿折磨一下别人就过不了日子。以往牡丹闹的时候，梨花婶总动不动就喊巫香桂，虽说巫香桂并不一定每次都站在她一边，替她解围，但她总喊。白芍不。牡丹说白芍没把她的衣服洗干净，白芍就重新给她洗，直到她都觉得那件事情闹着没意思了为止。大家吃饭的时候，牡丹说桌上的饭菜她吃不下，要白芍另外帮她做，白芍就一声不吭另做，直到她吃得下为止。因此巫香桂得了个结论：白芍很老实。

既然是这样的一个丫头，巫香桂就免不了生出几分疼爱来，一些贴己的活儿就也会想到她，比如倒夜壶。这活巫香桂从来没让别人干过，从做童养媳那会儿开始，到后来当了这个家做了王家的权威，

一直都是她自己做。从做童养媳到做上当家人是很长的一个时间，这个时间里她逐渐地把事务都转移给了别人，自己只保留了一小部分针线活，比如给王土缝打底裤。她自己的打底裤都可以交给别人去缝，但王土的一定是她亲自缝。除了这点儿针线活以外，就只有倒夜壶这件事情了，她一直不让别人插手，是因为她作为女人的那点忌讳，虽然王土整天在外风流成性，但她还是坚守着这一点。守住一点是一点吧，她是这么认为的。

白芍既然是一个老实本分的丫头，她巫香桂又比原来老了，做出点儿改变也没啥了不起的。巫香桂有一天早上突然对白芍说，你把我房间的夜壶倒了。白芍一点也没有表示出对这件新增工作的反感，她甚至有一种抑制不住的激动，心咚咚跳。进来没多久，她就开始有意识地接近王土，比如喂王土的狗的时候，她会尽量磨蹭，希望王土能因为关心他的狗而恰好碰上她。再比如她会在给王土盛饭的时候尽量少盛一些，这样她就有多给他添一两回饭的机会。不过这样的接近总是有限的，王土不爱待在家里。巫香桂的这个决定等于给了她一个最好的接近王土的理由，况且王土每天都起得很晚，机会也很充分。

白芍任由着心胡乱狂跳。她走进了王土和巫香桂的房间。里面充斥着一种陌生的气味，这种气味让她的有些器官很不舒服，却又似乎是她另一些器官的最爱。夜壶就在床下。床是雕花的，挂着很好看的蚊帐，帐帘上是巫香桂自己绣上去的一对鸳鸯。王土脸朝着外面蜷着身子，睡得极其舒坦。白芍感觉心要往床上跳。她赶紧提了夜壶出来了。

白芍还想回去，但夜壶得在厕所里待到天黑才能提进屋去。她

呆呆地看了一会儿夜壶，好像那个歪嘴陶罐上能看得见王土。不过就因为磨蹭那么一会儿，王土来了。王土醒来找不到夜壶，只好上厕所里来。即使是王家的厕所也是不分男女的，而且同样是简陋的。王土一挑破麻布门帘进来，发现白芍杵在这里，吓了一跳。正准备掉头，白芍却撵出来了。王土说，你完了？白芍说，我完了。王土准备进厕所了，却又回头问，你倒的夜壶？白芍说，嗯。白芍感觉到一块滚烫的舌头舔着自己的脸，让她的脸很不舒服，心却很舒服。王土呵呵笑两声，说，你个小疙瘩。白芍说，我不小。王土已经进去了，声音从破麻袋门窗里穿出来：呵呵你能有多大？水声响起，白芍赶紧走开。

那天晚上，是白芍主动把夜壶提到王土和巫香桂的床下的。出来的时候，她又遇上了王土。他进屋睡觉。上了床，王土就说起了白芍。是你让那小疙瘩管夜壶的？他漫不经心地问巫香桂。巫香桂说，有问题？王土说，没问题。我是说，你要是不让她管，她肯定不敢管。

白芍按部就班地朝着自己的目标接近。既然这个目标关乎终身的衣食和安定的生活，白芍就只有执着向前。进了王家以后，她一直在寻思怎么才能引起王土的注意。有关男女之间的事情，她那点儿小聪明就显得有些力不从心了，她还太小。起初，她以为接到了倒夜壶的活就已经向成功靠近了一大步了，但倒了很久，王土都没正经看她一眼。要不是王土后来给了她一个提示，她还真不知道怎样才能打开新局面。

王土睡了佃户周打算家的儿媳妇，就给周打算免了一季的租。

朱大秀去收租，回来时只带回来一张条子，那是王土亲手写的免租条。免租条上虽然没有写明他睡了周打算的儿媳，但朱大秀和巫香桂心里都明白得很。王土做这样的事，写这样的条子已经不是一两回了。王家三十多户佃户，凡有小媳妇的，都有过这样的条子。出现第一个这样的条子的时候，巫香桂是气得想吐血的，但后来她调查下来，这种事情并不全怪王土。如果一定要怪他，那也只能怪他脾气好，又生了一副好皮囊，整日又那么游手好闲。我们花河的人都知道，王家的那些佃户并不怕他们的东家王土，甚至对他表现出喜欢，他们每天诅咒着巫香桂和朱大秀，却跟王土嘻嘻哈哈。王土爱在花河两岸无所事事地闲逛，有时候就爱进一些佃户家找水喝，遇上有小媳妇的，他就多留一会儿。那些小媳妇也都一律不怕王土，从产生了第一个免租条以后，她们就全都跟他提出“想那样可以，但你得答应免我家一季租”的条件，他当然也全都答应。那些免租的条子是怎么来的，男人们心里也都清楚，却不怪，不怪媳妇也不怪王土。心里的那点儿不高兴，搁到另外的事情上去发泄。他们的不计较跟巫香桂的计较一样，都是因为那一季租子。得免了的，可以不计较，但对于一季租子落了空的巫香桂来说，不计较就不行了。巫香桂曾对第一个免租条表示出蔑视，她撕掉了条子，对佃户说，那个条子不算数。但王土又写了一个。王土说别的事你说了算，这件事情我说了算，因为人家媳妇是我睡的不是你睡的。

自那以后，王土便在佃户中落下个好名声，那张条子在佃户们心目中也增加了荣誉感。小媳妇们也抛弃了心头那点儿羞耻感，一到了该交租的时间，她们就都争着向王土飞眼色。久了，就成了规律，就像猫到了春天和秋天就得叫春一样。不过王土并不傻。他心里也

还是惦记着租子的，了解了媳妇们，又了解自己，他也知道怎么对付这个季节。他的办法是躲，躲得远远的，要么走亲戚，要么干脆进城晃荡半月。半月时间，足够朱大秀收完全部佃户的租子了，那时候再回来，即使有个把顽强地等着他的，他也乐意跟她做一回交易。

巫香桂不加避讳地泼骂周打算的儿媳迎春和王土的时候，白芍便动起了小心思。她想从迎春那里获得启示。她抽空跑过河去找迎春借一根针，趁机把迎春做了一番研究。回来后，她便往胸脯和屁股里塞布团了。填布团等于填信心，填完布团她的信心也给填满了。再进王土房间里提夜壶的时候，她便故意磨蹭，想引起王土的注意。可王土那里一点变化也没有。他依然每天都起得很晚，依然偶尔地在白芍走近床前的时间睁一下眼睛，但那眼依然是睁也白睁——他似乎根本就看不见白芍。白芍变化了，他也看不见。

因此白芍前所未有的郁闷。红杏虽然没心没肺，但这时候也觉出了姐姐的难来。于是第二天在河边碰上王土，她就想到要帮姐姐一把。她在河边放牛，王土要过河去街上下棋。入了冬，河水瘦得皮包不住骨头，走桥上要绕路，王土选择了直接过河。

红杏远远地看着王土朝这边走来，就一直没打过转眼。走近了，王土的狗冲她摇尾巴，王土也看了她一眼。王土不光看了她一眼，王土还说，你把我家牛放这里，以为它们会吃石头啊？王土说这话的时候用的是一种玩笑的口吻。就像不太在乎他家那些地一样，王土也不太在乎他家的牛，他这么说，不过只是为了跟红杏打个招呼，因为红杏那双猫眼一直盯着他看，他要是不打招呼，心里头也过不去。

红杏被他的话逗笑了，那笑声又引起了王土的注意，他就很乐意耽搁一下了。红杏在他家放牛都快一个年头了，他还是第一次注意

到她的声音如此特别。你一直就是这种声音吗？他问红杏。红杏说，从来就是。王土笑，哈哈。他像所有无聊人那样，竟然想对一个人的声音做一番追究。

王土说，你再笑笑。

红杏就真笑笑，咯咯咯。

王土就得出一个结论：我们一般用一条喉咙发出声音，用另一条来吞东西，而你是把两条喉咙都用来发声了。有了结论，他就不必要再深究这件事情了。再无聊，这样的事情提供的兴奋也是有限的。

他终于抬腿要走了。

红杏突然想起了自己的事情，她得帮姐姐搞清楚一个问题。你为啥子看我姐姐当没看见呢？

王土站下来，有点发愣，问她，你说啥子？

红杏说，白芍天天往衣服里填布团，就是想让你注意到她。

尽管王土历来都不太在意一个小孩子说的话，但第二天早上白芍去倒夜壶时他还是认真地睁着眼睛。白芍看到了希望，也多磨蹭了一会儿。这就让他看清了白芍身上的变化：该凸的地方都凸起来了。白芍提了夜壶要走，他突然说，我看到了。白芍一愣，问，看到啥子了？王土说，我看到你了。他这样说完全是为了交红杏的差，他对白芍衣服里的布团不感兴趣。

但白芍却把这件事情看得很重要，自此以后，她不光精心于填布团，还精心于模仿小媳妇们的神态。就像一些急于上市的水果，既然自己没有由内而外自然成熟的吸引力，就必须得在外表涂上一些什么来骗人。白芍的家务事突然之间变得草率了，她得拨出很多时间去东岸西岸蹿，装着做一些小事情，其实是为了学习小媳妇们在男人

面前的姿态。每学到一个眼神或者表情，她便急于在第二天就去实践。可王土却显得有些麻木，顶多也就是多睁一会儿眼睛而已。

倒是有另外两个人对白芍表现出了特别关注。一个是牡丹，一个是白芍八岁时定下的男人王虫。

2

实际上牡丹对白芍从来就很关注，自从她来自家做丫头，她就从来没敢忽略过她。这都是因为她和白芍年纪一般大，一个十三四岁的姑娘无法忽视她身边的另一个同龄的姑娘，即使那一个是下人，也注定是她对手，那一个的任何一点比自己强了，都能引起她的羡慕嫉妒恨。牡丹不知道白芍是在往衣服里填布团儿，她以为白芍一夜之间的变化是来自于自然，来自于老天之手。实际上白芍骗到的第一个人是牡丹，白芍刚往衣服里填布团的第一天，牡丹就看见并且相信了自己的眼睛。因为这个，她连早饭都不想吃了。她回到自己的房间把自己关了整整一个上午，这个时间里她一直在琢磨自己的胸和屁股。它们都太不能善解人意，没让她看到哪怕一丁点儿春天要来的动静。对于它们，牡丹相信自己比白芍更早地寄予期待，还是在母亲巫香桂生下弟弟的那阵儿她就开始给自己的身体提出希望了。她没有看到过母亲身体慢慢变化的过程，当她第一次对身体产生兴趣，就看见了母亲熟得不能再熟的身体，因此她断章取义地认为那都是因为弟弟吃奶的原故。她像青虫着迷于水果一样着迷于母亲的那种成熟气息，并且渴望自己的身体里也长出那种气息。她把希望

寄托在弟弟身上。她表现出对弟弟的特别喜欢，每天都要从老妈子梨花婶那里抱走弟弟几次。而每一次，她都把他抱回自己的房间，闭上门，怯怯地把自己那还没睡醒的奶头送进弟弟嘴里。每一次，她的身体都会打颤，颤抖的后面是一种她说不出的感觉，似乎她的身体里原本长着好多树，树上又长着好多毛毛虫，她的颤抖掀起一股强大的风，树在风中摇晃，毛虫们慌慌张张乱爬。又似乎，她身体里原本有很多双闭着的细小的眼睛，弟弟给她带来的颤抖使这些眼睛睁开来，眼睫毛刷得她浑身发酥。不管像什么，她都坚信弟弟的吮吸是一种呼唤，一定会唤醒她的身体，使她的胸脯和屁股都很快地鼓起来。

不过弟弟太小，不懂得体谅，她的奶头里没奶水，况且乳头还生涩得像颗没长醒的梅子，每一次，只要一发现上当，他马上就把她吐掉了。要是她想多试几次，他就哭。他一哭，老妈子梨花婶就来要他了。尽管如此，牡丹依然不灰心，弟弟长大还需要很长时间，她有足够的耐心。可恨的是那场史无前例的鱼鳅症，夺走了弟弟，她的希望链断了。

这也没什么，如果白芍没有来到她家的话。白芍来了也没什么，如果白芍没有往衣服里填布团的话。可是这些假设都没有用，事实上白芍不光来她家了，还比她先鼓起了胸脯和屁股。她用一個上午来琢磨自己的身体，想弄清楚阻止它们鼓起来的机关在哪里。没用。她的阅历太浅，她根本做不到。

她想到了白芍的身体，既然找不到自己身上的机关，她可以去找白芍身上的机关。白芍正在洗碗。她来到灶间，白芍也不看她一眼，只说，你的饭在小灶角。王家的灶台很大，一头坐着口大锅，是给长工们煮饭的，一头坐着小锅，是给王家自家人煮饭的。牡丹不看她的